证券代码：300025　　证券简称：华星创业　　公告编号：2020-058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繁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繁银”）的通知，上海繁银与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创享”）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协议签订背景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披露《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2020年9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繁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繁银”）与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创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上海繁银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6,074,01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5%，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瑞安创享，并将剩余50,901,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8%）股份表决权委托给瑞安创享。2020年9月21日，上海繁银股东会已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制权将发生变更。

二、《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20 年 9 月 24 日，上海繁银（甲方）与瑞安创享（乙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协议主要内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一条 一致行动内容

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行使公司股东权利时，甲方应与乙方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

（1）召集、召开、主持、参加和委托代理人参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定期及临时）；

（2）在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上行使授权股份的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3）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4）提名董事候选人、股东监事候选人人选，或变更、罢免董事、股东监事；

（5）其他现行有效及此后不时修订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或公司制度中规定的股东享有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等全部合法权利（分红、转让、质押等财产性权利除外）。

如果还有其他超过表决权委托的事项而需要甲方行使股东表决权的，甲方亦应与乙方保持一致行动，由乙方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

第二条 一致行动协议的期限

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与《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的甲方的表决权委托期间相同，相关表决权委托终止时，本协议自动解除。

表决权委托期间即自首期交割的标的股份（8,572,805 股）登记至乙方名下之日起至下列情形发生时（以较早发生者为准）终止：

（1）甲方不再持有授权股份或标的股份；

（2）标的股份首期交割日起 6 个月内未完成第二期交割的；

（3）乙方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外部监管机构或者任何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导致的表决委托终止；

（5）《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被解除或终止的。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签署后，在协议约定的一致行动的期限内，瑞安创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66,975,0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5.6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根据《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瑞安创享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由朱定楷变先生更为朱东成先生。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协议各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